

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小學教科用書審查基準

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教科書研究中心通過

壹、說明

- 一、必要基準：係指教科書審查通過與否的必要條件。
- 二、一般基準：為改進教科書品質之重要指標，除教材內容嚴重不符合基準之要求，不宜以單一項目作為其審查通過與否的要件。

貳、審查基準

類別	項目	說明	
必要基準	課程綱要	教科書內容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之領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及教材編選等要項編輯。	
	國家法律	教科書內容不牴觸憲法及國家法律之規範	
一般基準	組織結構	統整性	教科書中各單元出現之概念、原則、理論等，在跨領域、跨科目及各單元間能連結與整合。
		連貫性	教科書中知識之陳述能符合學科知識發展的邏輯順序，並依循學生學習能力逐漸加深加廣。
		層次性	教科書中章節架構之安排、主要概念與次要概念的發展層次能清晰呈現。
	文本內容	周延性	教科書呈現之概念、定義與專業術語等，能敘述完整。
		平衡性	教科書內容的呈現或處理，在群體或議題之敘述，能客觀、公正；在爭議問題上，能尊重不同理論及多元價值的呈現。
		正確性	教科書內容能正確無誤，且為最適宜或最新資訊。
		合宜性	教科書內容難易度、概念表達深淺度，能符合學生認知發展及生活經驗。

類別	項目	說明	
一般 基準	學習活動 與評量	引導性	教科書之學習活動設計或評量能適當提示單元學習目標以及學生已習得之知能。
		關聯性	教科書之學習活動設計或評量能與課文內容相呼應。
		可行性	教科書之學習活動設計或評量，能重視學生生活經驗之連結。
		多元性	教科書之學習活動設計或評量，能呈現多樣的形式，並能引導學生主動探索與思考。
	圖文表達	可讀性	教科書之用字遣詞、圖表說明等，能符合學生認知發展且清晰易懂。
		正確性	教科書用字遣詞、標點符號、圖表及其說明能正確無誤。
		關聯性	教科書使用之圖表、圖片、譜例等，能與文本內容及學習活動相互呼應。
		可理解性	教科書使用之圖表、圖片等，能清晰、正確，且其說明能有助學生理解。
	編寫體例	一致性	教科書使用之年代、數據、人名、參考資料等格式能統一，圖表、符號、圖片、譜例（曲譜）與引用資料的使用，能符合學科慣用體例，並確實註明出處。
		譯名統一性	教科書出現之外國人名、地名、學術名詞、專有名詞等翻譯名詞，如經公告者，應以公告內容為準；首次出現之譯名加註原文。